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5日，《医药新闻网》等网络转载了申草所写文章——《东盛科技三重罪》（以下简称“文章”），认为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虽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虽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但公司仍然存在三个财务问题。就该文章涉及事项公司说明如下：

一、关于“诈骗7亿元占资”问题

2006年12月5日，公司为解决股东资金占用问题推出了“以资抵债”方案，同意大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95%股权、陕西东盛生物制品有限公司72.2%股权、安徽东盛制药有限公司95%股权、安徽东盛友邦制药有限公司98.77%股权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一起以“以资抵债”方式偿还非经营性占用公司的等额资金。经审计评估，上述用于抵债的资产价值总额为81333万元。2006年12月25日，经证监会上市部审核无异议之后，公司于2007年1月10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以资抵债方案。

2007年度，公司持续受到了资金紧张的困扰，为了确保“白加黑”交易的顺利进行，公司将资金主要投向了盖天力公司，故未能按照预期计划向广誉远等企业投入资金，市场推广及促销活动受到限制，广告策略难以实施，致使上述企业均未能完成评估机构确认的盈利预测。

2007年12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陕西东盛生物制品有限公司72.2%股权按照抵债价格1820.884万元加公司受让东盛生物制品后经审计确认的亏损额的绝对值退还于东盛集团。2007年度该公司亏损339万元，故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2159.884万元。公司预计在6月中旬收回股权转让款，并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其他三家公司医药资源优良，其中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拥有2个国家保密配方产品“龟龄集”、“定坤丹”；安徽东盛制药有限公司是国家定点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的生产基地，其主导产品血防药氯硝柳胺系列产品为国家级重点新产品；安徽东盛友邦制药有限公司也拥有中西药7个剂型50多个产品，其中“脑力静糖浆”和“抗病毒口服液”为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在资金投入充足的情况下，上述公司完全可以实现预期盈利。公司在白加黑交易完成后，也会加大对其的投入，使其成为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

公司受让东盛集团的这四家公司股权，不存在交纳所得税的问题。

对于上述事宜，公司履行了严格的审核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由于资金的持续紧张，虽然导致“以资抵债”公司没有完成评估机构确认的盈利预测，但是，公司不存在作者所言的“诈骗7亿元占资问题”。

二、关于“隐瞒5亿元占资”问题

公司截止2007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及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如无特殊标注，单位均为万元）

序号	科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1	应收账款	34755	14686
2	其他应收款	37074	159911
3	预付账款	9479	3609
	合计	81308	178206

（一）截止2007年12月31日构成情况分析

1、应收账款：3475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了20069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货款未及时收回所致，该应收款项全部为公司应收各级经销商的货款。

2、其他应收款：37074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	备注
1	珠海中珠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注 1
2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5508	按规定计提的资金占用费
3	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公司	5450	
4	张出新	776	拨付的市场费用
5	安徽苏富尔拍卖有限公司	328	
6	员工借款-销售活动费用	5163	拨付的市场费用
7	个人借款（539 人）	1556	周转金、差旅费、住院费等借款
8	其他客户（288 家）	3293	
合计		37074	

注 1：公司预付的拟收购其通过资产置换从潜江制药获得的等额医药资产的款项，在 2007 年度报告中已经详细披露。

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末减少了 122837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股东东盛集团、东盛药业清偿了其占用的公司资金。扣除资金占用事宜，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上表所示。

3、预付账款：9479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	备注
1	启东市财政局	2494	启东盖天力原往来款项
2	青海同仁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5240	注 1
3	材料及工程款项（106 家）	1745	
合计		9479	

注 1：公司预付青海同仁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5240 万元，拟用于购买其与铝加工、铝冶炼相关的固定资产，该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在 7 月中旬之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预付账款比上年末增加了 5870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支付给青海同仁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5240 万元，用于购买其与铝加工、铝冶炼相关的固定资产。

（二）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构成情况分析

1、应收账款：14686 万元，全部为应收各级经销商的货款。

2、其他应收款：159911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	备注
1	东盛集团及东盛药业	155422	资金占用
2	其他	4489	
合计		159911	

3、预付账款：3609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	备注
1	启东市财政局	2494	启东盖天力原往来款项
2	材料及工程款	1115	
合计		3609	

以上事项公司在 2007 年度报告中均作了详细披露，公司不存在作者所言的“隐瞒 5 亿元占资问题”。

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问题

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当期发现的属于当期的会计差错，应调整本期相关项目，因而对公司在 2007 度内商誉核算出现的前后差异，因隶属同一会计年度，不满足会计差错确认的条件，故没有作为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处理。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也认为公司 2007 年度报告期未发现与前期相关的重大会计差错。

2007 年计提的预计负债不满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

关于担保预计负债计提问题，2006 年度，前任会计师在为公司出具的深华（2007）股审字 031 号《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就包括公司对外担保事宜：“1、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九及附注十所述，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对非关联方担保合计约 118586 万元，占贵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 261%。对于该等担保事项，贵公司无法与相关各方就目前的状况进行充分的沟通以获取充分的信息，以至于贵公司无法判断对非关联方的担保是否会遭受损失，更无法确定在可能损失的情况下损失的金额。由于贵公司无法获取并向我们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相关的充分必要的信息与资料，我们的审计范围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我们无法实施足够的相关审计程序和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为该等担保是否存在重大或有损失以及是否需要计提一定金额的或有损失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合理的基础，因此，

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贵集团及贵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公司在 2006 年度报告中对此已经做了充分披露，不存在以 2007 年度的巨亏换来以前年度的盈利。

公司欢迎专家和社会各界的善意监督，对不负责任的报导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的损失，公司将保留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六日